新疆喀什地区中央第一批农业

生产救灾资金专项转移支付

2019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中央下达2019年第一批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专项转移支付预算13.25万元。

绩效目标主要是：通过项目实施，在泽普县开展统一灭鼠行动，达到灭鼠防病、保粮、护林的目的。使农业生产高效，农民粮食增收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**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**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中央第一批农业生产救灾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总额为13.25万元，其中,中央下达农业生产救灾项目专项资金13.25万元， 2019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13.25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3.25万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，项目资金主要用于2018年6万亩鼠害发生面积鼠害防治。其中:监测费用3万元,统一灭鼠及建设示范区费用6.25万元,举办宣传培训费用4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本项目支出符合泽普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相关财务管理制度，包括会计人员集中核算工作管理制度、财务收支审批制度、财务稽核制度、财务牵制制度、会计主管岗位职责等制度规定，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等情况。

**（二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**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开展鼠情监测次数1次以上；建设统一灭鼠示范区数量1个；举办农民培训200人次；开展农户统一灭鼠户数0.25万户。

1. 质量指标。灭鼠效果85%。
2. 时效指标。开展鼠情监测时间2019年4-9月；开展统一灭鼠时间2019年4-9月；举办宣传培训时间2019年3-9月。
3. 成本指标。财政拨入资金5.56万元；每亩灭鼠成本降低2-3元。
4. 经济效益指标。降低粮食损失5%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。挽回粮食损失每户5-10公斤。

（2）生态效益。减轻重大病虫害数量，维护生态平衡；控制农户鼠害密度2%。

（3）可持续影响。农民对灭鼠活动的参与程度和积极性明显增强。

1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农民对政府提供的跟踪服务满意度70%；群众满意度90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不存在未完成情况，“2019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，不存在未完成情况。”

1.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我中心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次年进一步优化绩效管理工作重点，做好绩效动态监控和绩效评价，充分发挥中央第一批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的使用效益，保障人民群众利益。本次自评上报财政经审核通过后进行公开，自觉接受监督。

泽普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